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838号《关于同意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50,793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6.30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55,469,995.9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8,820,708.2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6,649,287.6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1]518Z012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收入 扣除手续费净额	减：2021年直接投入 募投项目金额	减：2022年直接投入 募投项目金额	余额
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246,649,287.68	1,383.51	146,388,865.69	6,756,713.47	93,505,092.0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注1]	剩余投资金额
1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14,383.00	6,514.17	7,868.83
1.1	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立体防控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合作伙伴引入（标段一、二）项目	4,830.00	2,804.69	2,025.31
1.2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6,335.00	3,598.38	2,736.63
1.3	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	3,218.00	111.11	3,106.89
2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500.00	2,018.47	1,481.53
3	补充流动资金	7,664.00	7,664.00	0
合计		25,547.00	16,196.64	9,350.36

注 1：本处所指“累计已投入金额”包含了支付的该项目应分摊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LED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1,2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2年3月10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2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安排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账户余额的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及承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不会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五、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一）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及原因

本项目由公司作为承包人承接，项目预计总投资 8,883.20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用 8,106.51 万元（材料成本 6,319.16 万元，人工成本 1,787.34 万元）、工程措施费 776.7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218.00 万元。由于业主方施工进度推进较慢，目前只有一个酒店完成主体封顶，其它区域尚未开建，故导致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施工受阻。

（二）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及具体的资金情况进行的。公司使用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一年贷款基准利率 3.7% 计算，12 个月可减少公司利息支出 111 万元，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同时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从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运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4日